

西安曲江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控股股东西安曲江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旅游投资集团）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六个月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累计增持股份数量不低于公司股份总数的 1.5%，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0%。

● 本次增持计划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情况发生变化等因素导致增持计划无法实施的风险。

公司于 2018 年 6 月 20 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旅游投资集团《关于增持西安曲江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通知》，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1、增持主体名称：旅游投资集团

2、增持主体已持有股份的数量、持股比例：截止 2018 年 6 月 20 日，旅游投资集团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 92,733,234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51.66%。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增持股份的目的：旅游投资集团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为维护资本市场稳定，切实保护中小股东利益，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增持公司股份。

2、增持股份的种类：无限售流通股 A 股

3、增持股份的数量：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计划累计增持股份数量不低于公司股份总数的 1.5%，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0%。

4、增持股份的价格：本次增持未设置价格区间，旅游投资集团将根据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逐步实施增持计划。

5、增持股份计划的实施期限：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6 个月内。

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如公司股票因筹划重大事项连续停牌 10 个交易日以上的，增持计划将在股票复牌后顺延实施并及时披露。

6、增持股份的资金安排：资金来源为旅游投资集团自有资金。

三、增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本次增持计划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情况发生变化等因素导致增持计划无法实施的风险。如出现上述风险，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其他说明

1、旅游投资集团在增持期间及上述增持计划完成后 6 个月内不减持公司股份。

2、本次增持行为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3、本次增持计划符合《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股份行为指引》等法律法规相关规定。旅游投资集团本次增持不会触发要约收购的情形。

4、旅游投资集团在实施增持计划过程中，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权益变动及股票买卖敏感期的相关规定。

5、公司将持续关注旅游投资集团增持情况，并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西安曲江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六月二十日